

「程序監理人」簡單問、簡單答

(以下僅供參考，具體個案仍由法官本於確信，依據法律而為判斷)

(一) 什麼是程序監理人：

兒童、少年或身心障礙等弱勢族群，在家事事件審理中，常常無法照顧到自己的權利及需求。為了保障他們的聲音也能夠清楚的讓法院聽到，所以有程序監理人這個制度，由法院所選任的程序監理人來擔任孩子（或其他受監理人，以下同）權益的守護者，也是孩子權益的代言人。

(二) 程序監理人要做什麼事？

程序監理人會在法庭之外與孩子接觸，深入了解孩子的需要，然後在法庭上為孩子發聲，向法院提出適當的說明與建議，並進行相關的法律程序。他做的事情包括：到法院去查看卷宗資料、和孩子本人或特定家屬會談、說明法律程序進行的情形、參與法院的調解或審理程序、提出報告給法院等等。

(三) 什麼人可以當程序監理人：

程序監理人是由法院來選任，並不是當事人自己找的。法院會在社會福利主管機關、社會福利機構、各種專業團體所推薦的名單中，選擇最適當的人選來擔任孩子的程序監理人，他們大多是律師、社工師、心理師或兒童心理專家等專業人士，並且具備性別平權意識、尊重多元文化及有處理家事事件的知識或經驗。

(四) 我已經有請律師，法院還可以為我或我的孩子選任程序監理人嗎？

程序監理人是為了保護孩子的利益，他的工作和權責與律師不盡相同。所以不論是父母自己有請律師，或者已經為孩子單獨聘請了律師，只要法院認為有需要的時候，還是可以依聲請或依職權為孩子選任程序監理人。

(五) 法院選任程序監理人需要我出錢嗎？費用大概多少？他會

直接向我收費嗎？

1. 程序監理人可以向法院聲請報酬，也可以提供義務即免費的服務。如果不是義務服務，法院會視情形，在新臺幣 5 千元到 3 萬 8 千元間，酌定他的報酬。
2. 程序監理人報酬是整個家事事件程序費用的一部分，應該由當事人支付。法院認為必要時，會請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先繳納全部或一部分的金額給法院，法院再發給程序監理人。
3. 程序監理人的費用必需經過法院核准及發放，他不可以直接向當事人要求報酬或其他費用。

(六) 我怎麼知道來我家的程序監理人是不是詐騙集團？

法院選任程序監理人之前，通常會先問您的意見。法院選任程序監理人也會製作正式的裁定書，上面蓋有法院的大印，並且會將這份正式的裁定書寄給您，裁定書上會記載程序監理人的姓名等相關資料。這份裁定書也會寄給法院所選任的程序監理人，您可以請來訪的人員提出法院的裁定書或身分證明文件來確認他(她)的身分。如果當時法院的裁定書尚未寄達您府上，或者您有任何疑慮，都可以打電話詢問承辦該案件的法院書記官，確認法院所選任的程序監理人的身分。

(七) 程序監理人和受監理人的意見或作法不一樣的時候，怎麼辦？

程序監理人所做的程序行爲，如果和受監理人不一樣或相反的時候（例如程序監理人想和解，受監理人卻不要），可以分成以下二種情形：

1. 如果受監理人是無程序能力的人（例如無意思能力、未滿 7 歲的兒童或受監護宣告之人），法院會以程序監理人的行爲為準，作為裁判或認定程序行爲效力的依據。
2. 如果受監理人爲有程序能力的人，就會由法院來認定以其中最適當的意見為準。

(八) 我或我的家人認為程序監理人的行為不適當，不適合擔任程序監理人的時候，該怎麼辦？

如果有上述情形，可以用書狀向法院陳明，也可以在開庭的時候直接跟法官說明，由法官調查之後作適當的處理。

(九) 法院可以換掉程序監理人嗎？

法院選任程序監理人之後，如果發現孩子已經有了更適合的代理人，或者他已經有程序能力並且懂得保護自己的利益，法院可以撤銷程序監理人的選任。如果原來的程序監理人有不適任的情形，法院也可以隨時改選任更適合的程序監理人。

(十) 法院可以選我的律師當程序監理人嗎？我的程序監理人如果當過對方的律師、社工師、心理師，還能當我的程序監理人嗎？程序監理人可以提供法律意見嗎？

1. 原則上法院不會選任您的律師當您的程序監理人。但如果確實沒有其他合適的人選，法院還是有可能選任您的律師當您的程序監理人，不過在這種情況下，你的律師只能收取律師費，不能再請求擔任程序監理人的報酬。
2. 如果程序監理人曾經當過對方的律師、社工師或心理師，他就不應該再擔任您的程序監理人。如果您發現有這種情形，請儘快向法院反應，法官會做適當的處理。
3. 若您的程序監理人有律師資格，他可以提供法律意見給您或您的家人。但如果他沒有律師資格就不可以。

(十一) 怎麼知道法院有沒有選任程序監理人：

法院會把選任的裁定寄給當事人及關係人，同時附上程序監理人說明書，提供參考。

◎ [程序監理人說明書-一般版](#) [中文](#) [英文](#) [日文](#) [韓文](#) [越南文](#)
[印尼文](#) [泰文](#) [馬來文](#)

◎ [程序監理人說明書-兒童版](#)